

“三张清单”走向全省 在“公开与监督”中重塑执行公信力

本报记者 陈贞妃
通讯员 陈磊 饶晓丹

近日,省高院执行局专门举办培训会,组织全省执行干警学习使用“三张清单”应用。

根据“三张清单”规则,此后法院受理的所有执行案件,都要在财产查控、处置、分配的各个环节,以清单形式动态向当事人公开执行进展和详情,且每个环节都有严格的时间限制。

“这不仅是操作方式的转变,更是工作理念的重塑。”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吴传档坦言,“三张清单”将彻底改变传统执行公开习惯,为当事人带来全新“阳光执行”体验,对执行干警更是压力与突破并存。

信任之困

“官司都打赢了,为什么会拿不到钱?”这几乎是每个执行干警都遭遇过的“灵魂拷问”。

有的是当事人确实没有财产,有的是财产无法变现,还有的是债多钱少不够分……法律上这属于“执行不能”。然而,在冰冷的现实面前,事后解释往往苍白。“最终,这些疑虑和不满,容易转化为信访和投诉。”金华中院执行局副局长金峰无奈道。

由于人民法院长期面临的“执行难”问题,执行领域素来是法院信访投诉“重灾区”,执行满意度低更是普遍困境。2023年,金华法院专项调研报告显示,有64.71%的受访者认为法院执行力度和规范性有待加强。

“许多反映‘消极执行’的案件,我们核查后发现,大多执行干警都已依法全面查控财产。但由于重结果告知、轻过程公开,导致群众无法全面感知法院的执行付出和进展,容易混淆‘执行不力’和‘执行不能’。”金峰告诉记者说。

金华市政协委员、浙江师范大学副教授袁松在基层治理研究中接触过许多信访户。他发现,由于不懂法律流程,大部分人到法院都处于一个焦虑不安的状态,在对执行过程一无所知的情况下,突然收到坏结果,难免怀疑“执行不公”。

如何弥合信任鸿沟?发源于武义的“后陈经验”提供了宝贵思路。后陈村通过全面公开村务赢得群众信任,依靠有效监督保障规范运行。“法院加大公开力度、强化监督机制,这正与‘后陈经验’依靠公开透明与监督制约保障规范运行的理念相通。”金华中院院长叶向阳说。

2023年6月,金华中院汲取“后陈经验”公开与监督治理精髓,以磐安、义乌、武义为试点开展“三张清单”执行公开改革。

清单破局

总对总查控被执行人财产,轻点一下鼠标,“财产查控清单”自动生成。金华中院执行局内,公证辅助人员徐玉婷向记者演示了清单智能发送流程。这是由磐安县人民法院开发的“三张清单”应用。在清单制作模块下,系统可以自动归集财产数据、智能抓取处置节点,辅助工作人员一键生成。

据介绍,“三张清单”的整理、汇总和发送都由公证辅助团队协助完成。执行立案完成财产调查、控制后,由公证辅助人员发送第一张“财产查控清单”。

“这样做,既减轻了法官事务性工作负担,更形成了前置约束。”磐安法院执行局局长申斌解释,被执行人的财产查控情况、处置进展及执行款分配是决定执行结果的三个关键环节,“三张清单”一环扣一环,当事人收到查控清单后,后续哪项财产未及时处置、款项分配不公平,全都心中有数。

记者看到,清单不仅罗列了财产类型及状况,更披露抵押、查控期限等关键细节,无需专业法律知识也能看懂。当事人不再只是被动等待开“盲盒”,而是可以积极参与到流程中来。

为了加强外部监督,法院还建立了由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等组成的“执行监督员”队伍,参与重点案件的执行监督。金华市人大代表、执行监督员朱国勇表示,执行权运行看得见、看不见的风险隐患点较多,“三张清单”打通内外监督渠道,有效限制规范自由裁量权,倒逼干警提高执行效率、提升执行质量,更破解了以往“院长管得着的看不到,当事人看得到的管不了”的难题。

目前,金华法院已将“三张清单”落实情况作为案件结案评查标准之一,明确未制作、未发送以及告知内容不全的案件一律不得结案。

双向奔赴

保障群众知情权、监督权的同时,“三张清单”也给执行干警带来了不小的压力。

根据金华法院《试行“三张清单”执行公开工作指引》规定,在“财产查控清单”推送后30日内,法院就要向当事人发送“财产处置清单”反馈处置进展;在案款到账后15日内,就要发送“财产分配清单”公示案款分配明细。

“工作量变大,时限更严格,做不到怎么办?”作为最早试点法院的负责人,武义县人民法院院长陈曜说出了改革初期的普遍焦虑,“公开程度越高,容错率就越低,大家势必要以更高的自我要求和能力去适应。”

然而,压力很快被“正反馈”冲淡。“三张清单”运行一段时间下来,执行团队明显感受到当事人的咨询、投诉电话少了很多。主动公开、接受监督之后,一种无形的信任正在建立。

执行监督员潘晓东不久前接触到一起执行案件。申请执行人王某的丈夫因车祸去世,肇事方被法院判赔100万元,但是没有主动履行。王某从外省初到武义申请强制执行,对法院充满了不信任。

“来之前,她总担心本地法院会偏袒本地人(被告)。”潘晓东告诉记者说。王某没想到,立案后,法院主动向她发送了详尽的财产查控清单,这一下子打消了她的顾虑。遗憾的是,由于被执行人名下无可供执行财产,案子最终没能完全执行到位。但事后,王女士仍给予了法院“公正细致”的高度评价。

从武义“后陈经验”汲取治理智慧,到全省法院推广应用,“三张清单”小切口,正推动着司法生态的“大变革”。它不仅以公开监督重塑司法公信,让公平正义可感可知,更为破解“执行难”、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开辟了崭新路径。

投诉挨骂少了、理解支持多了,干警们干劲更足了。“三张清单”运行2年多,金华法院累计发送清单8万余份,执行质效和群众满意度都有了喜人的变化。截至今年5月底,金华市执行完毕率、首执案件终本率、执行到位率相比改革前分别优化11.72%、11.78%和17.2个百分点。全市反映执行不力的涉执信访总量较2022年同比下降33.1%。

跨界赋能

将“三张清单”用在破产程序,又会产生什么“化学反应”?

2024年5月,武义机床制造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团队率先体验了一把“三张清单”带来的高效重整。

武义机床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1958年,曾是明星企业。2017年以来,因担保资金链断裂等影响,企业负债上亿,进入法院的执行案件高达187件。由于公司主要资产执行难度大,且品牌、资产仍有运营价值,2024年4月,武义县人民法院使用执破融合机制,引导债权人申请进入破产程序,希望能通过破产程序化解债务,引入投资人实现重整,救活企业。

然而,想要顺利引入投资人重整,前提是先解决债务。“企业重整评估价格为3980万元,但申报的债权却有1.2亿元。除去抵押权、员工工资等优先债权后,普通债权的清偿比例只有3.5%。”管理人团队负责人朱小燕说。当他们挨个向普通债权人沟通破产重整事宜时,质疑声不绝于耳:“是不是借破产换个‘马甲’逃债?”“为什么我只能分到这么点?”

“大部分重整案件,普通债权清偿比例都比较低。实践中有很多重整计划最终都因普通债权人不同意而夭折。”武义法院承办法官鲍圣锴说。为了建立债权人信任、提高重整可能性,武义法院指导管理人向债权人发送“三张清单”,实时披露企业财产处置状态及所得金额、可供分配的财产金额、分配顺序及比例、未分配的原因等重要信息。5次“清单”公开后,普通债权人的态度悄然转变。2024年10月,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,《重整计划》快速得到了各债权人组表决通过。

“清单效果太好了!”朱小燕向记者感慨道,以往开债权人会议,管理人都要花大量时间平复普通债权人的负面情绪,解答各种疑问,这次却异常顺利,重整效果也远超预期。企业最终引入投资款4500万元,全额兑付167名工人200余万元工资,留用员工78名。

